

孟瑶 著

磨 剑

马这

寒风掠地而起，凄凄恻恻的，像积木一样的高楼，冷冷淡淡地矗立着。一阵寂寞兜上铁马的心头，他不喜欢这眼前的世界，却不知是什么力量把他卷到了这里，看不见绿，绿的田畴；看不见青，青的云天；无一处不是灰濛濛的，包括空气，脸色，甚至于心境。他拉了一拉衣领，忍不住打了一个寒噤。立刻他就不再冷了，怒火燃烧了他，看看表，应该不会超过十分钟，把细瘦的身材更蜷缩了一些，藏在暗处，期待着。

“该是时候了！”他摸了一摸怀里的弹簧刀。

电影散场了，人群消没在夜色里，转到这一条冷巷来的人并不多，但，就在今夜，非把林火旺解决掉不可，铁马这样想。

林火旺嘴里叼着香烟，慢悠悠地摇荡了过来，那份得意！

铁马看不清是什么力量把自己漩进了地底，却把火旺送上云天，但是他怨恨着，不杀掉林火旺，他是不能安枕的：“凭什么，我们的田地一转眼就到了他的手里？他要我们的钱，我们要他的命！”

林火旺到了自己的汽车旁，有些得意，这世界卷着巨浪，

他却善于弄潮。浪潮把他漂送到最前面，于是，他看得更真，看得更远。情绪像烟雾一样地飘飘然。

“林火旺，你往那里走？”铁马忍不住狂啸一声，扑了过去，敏捷地取出弹簧刀对准了林火旺的前胸就刺。

“你……是铁马？”火旺惊出了一身冷汗。

“让你认得我是铁马！”

不知是否刺中要害，但火旺的惊呼卷来一阵人潮，铁马来不及细看，拔脚就跑。虽然跑得像箭一样快，但是一辆机车却向他穷追不舍，使他连喘息的工夫都没有。

“喂！”

铁马定了一定神，紧握弹簧刀，心里盘算着，假若追来的只有一名警员，他便决心拚了，望过去，果然只有一个人，但不是警员，他更放了心，索性站定了，让自己喘息。

“喂！”

铁马站稳了脚步，像一只准备扑搏的狮子。

“喂，不上我的车了？”好像是和他差不多年龄的孩子，笑得邪恶，也笑得天真：“他们就要追上了。”

“林火旺死了没有？”车上人只耸了一耸肩，不知是代表什么意思，却催了一声：“快上吧！”

铁马望望这冷漠的世界，终于接受了这陌生人的温情，跨上了机车的后座。

划碎了夜寂，机车喧嚣得像一只黑怪疾驰而前，不片刻停在一幢屋前，是一诊所。门灯亮着，照亮了车上人的面貌，非男非女的长发，细瘦紧俏的衣着。铁马烦恶地咬了一咬牙，他恨自己接受了这可厌人物的照顾。他立刻掉头离去。

“喂！”一把就抓紧了他：“去哪里？自投罗网么？”

铁马觉得这手有一股温情。

“他们叫我野狼，”笑容冲淡了些浑身的怪异：“我是史聪明，交个朋友！”

铁马的肩膀被环住，进了诊所，一路就嚷：“我带一个新朋友来了，好身手。”

室内闪出一个枯瘦的中年人，像一只烤干的瘦鸭，铁马更锁紧了那一道浓眉，漫心泛起一阵像掉进污池里一样的感受。但，外面有围捕他的人，这不生寸草的世界，将藏身何处！他感叹着。

瘦鸭打量了铁马半天，才似笑非笑地：“出了点事，是不是？放心留在这里，我是及时雨，也姓宋，叫宋无忌，够朋友的。”

“你贵姓？”野狼热情地望向他。

“我叫马腾！”铁马很不愿意地说出了自己的姓名。

“凡是来投奔我的，一律热情招待，”瘦鸭扫来世故的眼神：“累了，到阁楼上去休息，天大的事都交给我！”

“投奔”两个字刺伤了马腾，他更有决心从这污池里爬出来，但是他太累，这个世界又没有其他可以歇脚的地方，顺着手指的方向，他默默地爬上那顶楼。

“小心碰头！”野狼关切地喊了一声。

真应该感谢这提醒，铁马万没有想到顶楼会这样矮，都市里的人像活在棺材里。他更怀念那已失去的田野，虽然，他知道不可能再一次享受那农村的快乐，与菊子在土地上打滚，在阡陌间追逐！像一根木杖似的塞进了顶楼，他却想念

着菊子。不久，倦怠袭来，他入了梦乡，梦乡已不是一片深邃的海，任他潜沉；他蓦地惊醒，慌张地跳起来，屋顶狠狠地反击了他一下，一阵晕眩，他仆跌了，俯伏在冷硬的木板上，他想放声痛哭，但是不能，这里不像乡下，可以找一个没有人的地方。

一辆夜快车从窗外掠过，铁与铁拍击出一片冷硬的喧嚣，屋瓦颤栗着，铁马摸摸自己的胸口，茫然地问：“我还活着么？火旺死了么？”

门灯射过来微弱的光，他又掏出他的弹簧刀，轻轻地抚摸着，这是他生命中唯一的依恃了，刀上似有血迹，但不多，他不明白，是否已要了火旺的命？

他无意再睡，伸出头向下面望去，这小得可怜的诊所正睡着那只瘦鸭和野狼。假若这里能算原野，也是禽兽世界！他眷恋着那失去的农村，儿时的游乐地，薰薰的和风，香香的稻谷，甜甜的空气，爽爽的视野……但是，它在哪里？

“不，我还能找到，我去看菊子和阿公。”

他把身子慢慢向外滑，然后，一只手抓住楼沿，像一只倒挂的山猿似的，轻轻地便到了地面，他没有惊动两位主人，他厌恨他们，他已觉得自己沾了一身臭，抑住衷心的呕吐，悄悄地打开了大门，又悄悄地到了夜街，这是拂晓前最安静的片刻，铁马机警地向四处扫了一眼，直觉到自己已不被监视，才松了一口气，朝郊区的老乡进发。晨风带一股清香，使他苏醒，他急于想知道林火旺是不是死了？

这一段路不算近，但是他乐于奔走，想想菊子，他兴奋着。

到时，已是晨光曦微，眼前景象引起了他一阵妒恨：他的家宅、他的田园失踪了。不，是被淹没了，被一片新起的高楼所淹没。穿梭往来的小工划破了农村的安详，抛洒的血汗沾染了这一带的朴素，杭育的呼声破坏了这一带的宁静。把这一片叫啸带到这里来的是那做代书的林火旺，那连蒙带骗的舌底莲花说动了缺乏主见的哥哥：“种田，哪里不一样呢？为什么要在台北近郊？卖掉它，我保你在别处买比这好几倍的田地！”哥哥把田地变成钱，在还没有来得及把钱再变成田地的时候，一阵声色犬马的邪风早已把他连人带钱卷噬得无影无踪。如今，由于哥哥刀伤酒女被关在监牢里，连带着他——铁马，也变成了一梗无根的飘絮。他望着这一片哄乱，忍不住咬牙：“林火旺，我非杀死你不可。”

怒火将永远随着高楼而上升。

他一直痴立着。

“恨什么？”他忽然又向自己宽解：“有一半应该怪你哥哥的蠢！蠢人不能活在今天。”

由于他们的是最好的一片田地，所以首先被掠夺了。建地的远处，有两间破屋，一幢是林火旺的，往日到处打零食像野狗一样的人物，如今从臭窝里奔腾而出，遗下了妻儿依然受苦。一幢是菊子和她阿公的，两个永远用最谦卑的方法生活下去的人。两幢破屋点缀在新起高楼一角，像一堆积木上所沾的烂草。这两天为了追踪林火旺，他冷淡了菊子，听说她在生病，他匆匆地来到小屋前喊了一声：“菊子！”

“轻！”

从里面走出来的竟是菊子，使铁马满心惊喜，连连地问：

“你好了？你好了？”

“轻！”菊子紧紧握住他的手，望过来的眼神缠缠绵绵的，但却充盈着泪水，稍一张嘴，又咬住所有的委屈。

“菊子！”铁马立刻被她的痛苦所感染。

“阿公病了！”

铁马听了，心里一阵紧，疾病为什么总是找向勤于吃苦的人？他问：“什么病？”

菊子轻轻地把他带向门外，两个人都没有即刻开口，阳光照亮了菊子满脸的苍白，铁马多情地捧住她的双颊，轻柔地说：“你的病还没有好。”

菊子亲向他的掌心，泫然泪下：“我不该病！”

铁马看得见她的肝肠曲回着，但是，他能做什么呢？他竟然对付不了一个林火旺！他管住了这个令他不愉快的思想，又问：“阿公什么病？”

默然。

铁马串不住菊子洒落的泪珠，只惶惶地：“菊子……？”

“我们的钱被骗光了，阿公又淋了一场雨！”

这种可悲悯的愚昧，不止发生在阿公一人的身上！

可悲悯的是无法适应这乱哄哄世界的一群。

阿公从没有进过学校，不识字，靠两条吃得起苦的腿，从早走到晚地做一点小生意，从生下来的那一天，他就没有能配合环境的需要，一长串日子就像路边任人践踏的小草，居然长成了，还结了子，但是能继续他生存的都先他而去，却抛给他一个稚弱的生命——菊子，他辛勤地哺育她，还送

她去了国民学校。这段日子，祖孙两代从牙缝里节馀了一点钱，接受了菊子新知识的灌输，他没有把纸币埋藏在地下而送进了邮局，存取的手续原是由菊子担任的，菊子病了，阿公独自去了邮局，不会认也不能写，旁边一个“好心人”为他代劳，他久候不至，十分不耐而走向柜台时，才晓得那“好心人”早已提尽了他的积蓄……

铁马跳了起来，大嚷：“怎么可以把存折交给不认识的人？”

“谁知道他是骗子？”菊子轻轻地。

“到处都是骗子、强盗，你们还没有看清楚么？”铁马一如自己受到凌辱一样地愤怒：“我家的田地怎么丢了的？我的哥哥怎么会关起来的？你没有看见，你不知道？那林火旺是老乡邻，都骗得我一家无处藏身，阿公敢去相信一个从不认识的人？真蠢，真蠢啊！”

“铁马，你嚷什么？把阿公吵醒！”

铁马虽然冷静了下来，内心却起着海啸，他看清了这个世界无一处不起着龙卷风，能将地面上的种植物连根拔去，他家的农田，是数代相传的；阿公的积蓄，是分毫累积的；什么力量却使它转眼成空？铁马怀疑着，而且审问着。于是，他否定了，无论教养、训戒、以及多年铸成的生活习惯。

他推开了菊子。

“铁马！”菊子失去了依恃，忙着去抓牢他：“你去哪里？”

“我要去抢回我们失去的，我要去杀掉林火旺！”

“铁马！”菊子立刻紧紧抱住他的腰。

两人从小并肩长大，铁马一家不愁衣食，菊子穷些，孩

子们不懂得什么叫做忧患，两个人天天手挽着手去念书，毕业后，铁马去念初中，菊子在家替阿公烧饭守屋。平静的岁月不是没有，只恨它太短。现在，她看见眼前就要掀起的风浪，她怕铁马会卷进去，又相信铁马必然会，因为他不是一个会克制自己的人。她唯恐会失去他，所以才抱得更紧。

“放开！”

“铁马，你不进去看看阿公？”

“有什么用？”

铁马抛下了他的乡里和他的小伙伴。

二

女人为什么这样容易衰老，又这样容易厌倦？徐姗才三十二岁；但是她已觉得自己走到了人生的终站。

“四十才是人生的开始，”她想着好笑起来：“我好像还没有出世！”

“你叽咕什么？”吴明奇怪地望过来。

她们虽是从小在一块儿长大的朋友，但是彼此心灵的通路早已被堵塞了，徐姗无法说明内心这一点奇异的感受，只好笑笑说：“我是说，我们过四十岁的生日还早吧？”

“你三十刚过，我比你大两岁，还没想到什么时候该过四十大庆呢！你忙什么？”她点燃烟想兴奋一下自己，却看来更颓唐：“反正人越活越没意思，尤其是嫁了一个短命鬼的丈夫，你看得出小于是个短命鬼吗？仪表是仪表，身体是身体，事业是事业；谁相信刚刚把事情弄出一点眉目，他会上西天？闪得我母女二人好苦，如今你说我能靠什么？混个小职员，靠女儿招个好女婿么？别说远水救不了近火，更何况我们友世还是个小怪物，好像天下人都对不起她似的！你想，我还能指望些什么？真是羊肉没吃着，惹得一身骚，倒不如像你，索性不结婚！”

徐姗最怕提不结婚的话，不结婚就是老处女；老处女，不是至丑，也是至怪的代名词。她是最怕人触及她这一点痛处的。她宁可在任何一方面交白卷，但不应该是感情，不，爱情！她很奇怪，何以始终没有人来挑动她这一根心弦？她不甘心自己的生命史写出的是这种结局！属于她生命中最美的一章，竟然被轻轻地揭过去。没有人能看见这里面惊眩的内容。何以她终致被冷落被遗弃呢？是因为深垂了太多层的心幕？是因为凝结了太多重冷严外壳？是因为拉长了太远的人与人之间的距离？是因为自己跑得比所有的男孩子更快？更前？……她茫然，只有一点她是绝对明白的，不是因为她丑！

“嗯？”吴明问向她的沉默。

“嗯？”徐姗蓦地一惊，不觉按住了胸口。

“你在想什么？”

“我？”衷心一片凌乱。

吴明稍稍不乐意于她这种“心不在焉”，却习惯地宽恕了，只猛吸了两口烟站起来：“早一点去吧，你现在居有屋，我们应该去布置一番。”

“居有屋”，她从不因为这一点感到满足。在国外，她讨厌了公寓式的房子，小鸽笼似的，上不沾天，下不着地，虚虚玄玄，让人活得一点也不踏实；而且，无论思想感情，就是长了翅膀也飞不动！做一个奴役于现代文明下的文明人，所需要忍受的原已太多，其中最难堪的一项就是什么都被切成一个小方块一个小方块，只要多一点稜角，就嵌镶不进去任何一个空间而被遗落了下来。

“嗯？”吴明奇怪：“你怎么打不起精神来？哼，我要是你，就足了，女博士，声望有，地位有，钱又有，一回国就买了新居……”

徐姗早已听得厌烦了，但是她能说什么？

“走不走？”

“嗯？”徐姗望过去：“走！”

新居在新开辟的新社区，积木似的公寓整齐地排列着，刚刚完工，还带一份令人喜悦的芳香。徐姗已因此稍稍振作了些，回头望望吴明：“从这里进去。”

“唉，买个三楼！”吴明开始迈步的时候就叹息了：“由我选，二楼最好，下面太吵，上面太高。”

“要是四楼呢？”

“你请我都不来！”

但是她毕竟来了！徐姗含着笑，掏出钥匙打开门，竟心悸喘息不已，吴明得到证明，加上一句：“我说太高了不是？”

徐姗望望明亮而崭新的屋子，便问：“家具该来了吧？”

吴明看看表：“装璜公司就来，我希望这件事没有给你办砸锅！”

“这是你的所长！”

吴明听了，很高兴，这话不假，她原不是像眼前这般贫穷的，小于还活着时，她有闲情安排居室之美、服饰之精、烹调之腴的。如今虽陌生已久，却也易于亲近。

不片刻，装璜公司的人与物都来齐了，放好家具，安好窗帘，装置好所有的照明设备，竟然咄嗟立办。工人走后，吴明不禁啧啧称羨：“有钱真好，什么事办不到？你瞧，转眼

之间布置了一个多漂亮的新居？要是由一个人去做，得多少天？得多么累？好，只要有钱，多少人被你支使得团团转！”

“这正是工商业社会的特征，分工合作！所以钱才变成了最可爱的东西！”徐姗坐下来，轻轻地叹了一口气，浏览了一下室内，也不免带起一点轻度的满足，她至少“身”安了，至于灵魂，那只好让它飘泊；于是，她也默默地吸着烟。

“徐姗！”

“嗯？”

“你出国只是为了念书？”

“你知道这件事！”

“我是说，你怎么没有顺便找一个对象？”

“找？”徐姗忍不住笑了，虽然笑得很勉强：“怎么找？”

“当然，你的眼界又高，又是女博士，谁敢碰？”

徐姗很想制止她说下去，但又怕无法通过这相当隔膜友情。正当她预备勉强忍受下去的时候，幸亏吴明转移了话题：“徐姗，你知道么，有人在给我介绍男朋友！”

徐姗有些吃惊，不是礼教的，而是情绪的。她奇怪怎样能随意去适应任何陌生男人？

“你知道我今年才三十四，小于死得太早了。”

“当然，你应该再为自己去找一份幸福。”

“可是，那个人太穷！”徐姗，你想想，不是为了图个后半辈子的安乐，又何必多此一举？”吴明叹口气：“他要能给我这样一幢公寓房子，我就能考虑了。”

“房子能解决问题么？”徐姗忍不住问。

“至少能改善生活。”

“嗯，”徐姗淡淡地：“也许是。”

吴明也找不到什么话题了，便慢悠悠地在室内踱了半天方步，终于在窗外瞄了一眼，又说：“下面都亮着灯，像是已经搬来了。”

“嗯！”

吴明又自顾自地把房门打开，望衡对宇的那一扇大门却紧闭着，而且黑漆漆的，她忍不住回头说：“对面还没有搬来，不晓得住的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“不晓得。”

“嗯，这就是住公寓的坏处，比门而居，却老死不相往来！”

“嗯，见了面，连打招呼的交情都没有！”

交谈的尾韵越来越弱，吴明终于提议：“走，上我那儿吃饭去，顺便去取你那只箱子。”

“还要回去忙着做，”徐姗说：“我请你吃小馆吧！”

徐姗无意于吃，饭毕，就去吴明处取回什物，独自回到新居，一阵袭人的空漠扑来，她忍不住打了一个寒噤，进了卧室，放下衣箱，看见了漂亮的室内装璜，在梳妆台的三折镜里，看见了那张太嫌宽大的床，她忍不住对自己说：“只有一所房子，那是不够的，太不够了！”

三

爸：

从拿到博士后，我的事业步向坦途，最近，由于出版了一部专书，赚得一笔可观稿费，我把这一笔钱汇给你，希望你设法把它化掉。在今天这个工商业的社会里，消费才是道德，爸应该放弃过去农业社会的一切思想。而且，爸为了我与虎虎，过了兢兢业业的大半生，今后，似应该紧紧把握现实，享受眼前的快乐。人生几何，对酒当歌吧！

虎虎明年就可以拿到硕士，你除了为你的两个儿子骄傲以外，更无愧于天下国家，应尽的责任尽了，如今最重要的，就是为自己活得快乐。

听说台北已异常繁华，新居如林，办完退休，买一所房子，潇潇洒洒地安度余年。只有这样，才算对得起自己。我们在海外，才会安心。

龙龙

石磐又把这一张几乎快揉碎的信纸，翻来覆去地看，噙着热泪，不住地念叨着：“好龙龙，我的乖儿子。”

他不相信自己能住进这样一所公寓里，“清苦”已是生活

中涂抹不去的色调，忽然投向“奢侈”，竟然会有犯罪的感觉，不是龙龙寄来的钱太多，不是孩子太设法鼓励他“对酒当歌”，不是自己已衰老到对付不了这垂垂欲毙的心境，他是不肯也不敢这样放肆的。多念了一点书，没有领悟什么，除了懂得怎样约束自己。他叹口气，再望望四周布置得打眼的新居，不免说：“毕竟太浪费了，这种日子对我说，总是不习惯的。”

一间破旧的宿舍，两只笨拙的粗手，经营出两个孩子的衣食，除了让环境教育了他们刻苦奋斗外，低能的父亲拿出什么？如今却分享他们的成果。石磐把信纸揣到怀里，红着脸，默默地吸烟。浏览室内，到处是无法适应的气氛，破书桌，小木床，泛滥成灾的学生作业与书籍，被压抑在花色的窗帘、柚木的家具，与美丽的灯光下。美钞在设法洗去那浑身寒酸，即可光降的声色之娱，在围剿他满脑门子的冬烘。就像工商业的洪流在摧毁所有的农村一样，他至少也失去了宁静，那由贫穷所保护住的宁静。

“钱多了，我反而有些张惶，还没开始，我已在怀念那穷教书匠的生活了！”他向自己嘲弄着：“瞧我有多酸腐，我本一介寒士嘛！”

在室内来回踱方步，敏感到这新居正像那背负在蜗牛背上的壳，一种脱卸不了的重载。无意雇用人来破坏生活上的孤独（该有多少怪脾气），维持这样一所屋子的窗明几净，又是另一种无聊的负担，何必？何必？

“还是自己料理自己的衣食，”他慨然：“就是有钱，我也不会享受生活的！”

该是做晚饭的时候，他到了厨房，刚拧亮灯，几乎吓得瘫痪。是谁蜷曲在黑暗的角落？他首先镇定衷心恐惧，轻喝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不要叫，我只躲一躲，立刻就走。”

石磐望过去，心里一惊，只是一个孩子，而且多像他的虎虎，一对灼灼而灵动的眼睛。就在这一瞬间，他把被冻结的父爱奉赠给这孩子了，怜悯着这眼前的逃亡与躲藏，讷讷地问：“你为什么……？”

孩子站直了，主人的神情鼓励了他，拉拉衣袖，开朗地笑了。

“放心留下来，”石磐也笑了，问：“还没有吃饭吧？”

孩子咧开一嘴白牙齿在笑。

“我正要做晚饭，我们一起吃。”

片刻间，他们在精神上变成了一家人。现代人，太寂寞了，忙碌拉长了每一个人的距离。

片刻间，忙出了一顿晚餐。正当两人相对而食的时候，外面响起了叩门声，孩子立刻丢下碗筷，机警地站起来，石磐只迟疑了一下，就按他坐下，并轻轻地嘱咐道：“和平常一样吃饭，镇定。”

门开处，是两位警员，笑得很礼貌地问：“打扰你，你发现有可疑的人么？”

“没有！”石磐不假思索地。

警员只望了里面一眼，终于离去。

石磐已是一身冷汗，他对自己怀疑起来，怎么会做出这样荒唐冒失的事来？毫无理由庇护一个犯法的孩子，只为了